

國立交通大學 函

地址：30010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
聯絡人：蔡昀臻
聯絡電話：(02)2314-5277
電子郵件：z0877@arch.nctu.edu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7日
發文字號：交大建築字第10810053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0810053070-0-0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108年度教育部美感與設計創新計畫種子教師遴選辦法及申請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10月11日臺教師(一)字第1070152827號函核定「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二期五年計畫(108-112年)」項下方案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教育工作者美感知能，建構視覺藝術領域之美感紮根與設計創新課程，精進並發展中學階段美感教育課程與教案，鼓勵永續運作相關學習社群，分享教學經驗，建立完善支持系統，本校業於108年4月30日、5月1日、5月3日辦理北區、中區、南區及東區「108-112年美感與設計創新計畫種子教師招募說明會」完竣。
- 三、請協助轉知所屬國民中學，並請各校有意願參與本計畫之種子教師，於108年5月15日(三)前填寫遴選申請表並完成核章後，函送至各區基地大學，各縣市分區如下：
(一)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(北區)：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、宜蘭縣、連江縣。



(二)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中區)：苗栗縣、臺中市、南投縣、彰化縣、雲林縣。

(三)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(南區)：嘉義市、嘉義縣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澎湖縣、金門縣。

(四) 國立東華大學(東區)：花蓮縣、臺東縣。

四、本校將於108年5月23日(四)公布種子教師遴選結果，並函文至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(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)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中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(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)、國立東華大學(東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)、本校建築研究所 計畫助理 蔡昀臻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代為決行